

#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投资概述

#### 1、投资的基本情况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以自有资金人民币800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西宜通新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通新华”或“新公司”，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致力于广西新媒体渠道、内容和线上产品的运营和营销推广。本次投资后，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公司持有新公司100%的股权。

2、公司已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2014年度）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本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广西宜通新华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为准）

2、注册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3、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 万元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网络领域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销售及电子销售。（电

子销售包含网上销售、电话销售等)，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会展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站设计制作、安装调试，网络信息传播技术及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和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代理发布、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设立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需要签订投资协议。

###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1、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

2014年8月4日公司与新华通讯社广西分社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及《广西智慧医疗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等两份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由公司负责成立子公司，建设、维护、经营新华联播网(广西智慧医疗项目)。故设立此子公司旨在推进公司与新华通信社广西分社合作项目的进展，开展广西新媒体渠道、内容和线上产品的运营和营销推广业务。

#### 2、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新公司将发挥公司在通信、网络、运维、大数据等方面的技术优势，以数据实现商业智能，着力于建设、经营好新华联播网(广西智慧医疗项目)，稳步拓展公司的线下数据运营能力，有利于在重点区域建立高效的新媒体传播平台和广告运营平台，在智慧医疗的基础上择机稳步拓展至《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中智慧旅游、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社区等领域。

新公司参与新华联播网(广西智慧医疗项目)的规划及经营，可以依托合作方在广告宣传行业的影响力、技术经验等综合优势，在新业务领域及市场获取先机，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新公司业务的开展除了给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外，也对提升公司整体形象及知名度有着积极的影响，为公司未来提升整体盈利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 五、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以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

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由于新成立的子公司进入新的业务领域，在成本控制、人才、经营模式上可能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从而造成对客户的开发及运营收益方面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大与管理团队的沟通和协调，帮助其规范财务以及内控管理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内部审计，确保管理风险的有效控制。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4日